## 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第五批改革试点经验解读

今年以来，湖北自贸试验区围绕产业发展推进体制机制创新，突出问题导向、市场导向，在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促进贸易便利化、推进法治建设等方面探索形成了新一批18项改革试点经验。日前，省政府印发《关于做好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第五批改革试点经验复制推广工作的通知》，决定将湖北自贸试验区18项改革试点经验在省内复制推广。近日，省自贸办对这批改革试点经验的主要内容进行了解读。

一、企业开办事项异地通办

武汉片区打破线下按住所地申请开办企业的限制，创新推出“全市通办、就近能办、异地可办”的企业登记注册新模式，通过帮办、导办方式，最大限度实现“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

**（一）明确适用事项范围。**企业开办事项“全市通办”，适用于在武汉市辖区内办理市、区两级权限范围内的国有、集体及其控股企业和私营企业等各类内资企业开办事项。

**（二）通办地引导线上录入。**申请人可不受行政区划限制，根据自愿、就近、便利原则，携带符合法定要求的申请材料，自由选择到市级或15个区级（含功能区、开发区）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中心企业开办专区，申请办理企业开办事项。

**（三）住所地受理审批送达。**按照“通办地收件初核录入、归属地受理审批送达”的模式，通办地服务部门采取帮办、导办形式引导线上录入后，住所地审批部门对申请材料进行线上受理、审核、决定，并通过邮寄等便捷方式将营业执照等相关资料一并送达申请人。

二、“一照通”改革

在省市场监管局的指导和支持下，襄阳片区和宜昌片区探索推出“一照通”改革，将食品、重要工业产品、特种设备、计量、检验检测等许可证合并至营业执照上，由市场监管部门统一核发营业执照，让营业执照成为市场主体唯一“身份证”。

**（一）依托电子数据实行“一网申请”。**市场主体通过湖北政务服务网实现基础信息一次提交、申办证照“一次不跑”或“最多跑一次”。市场主体生成的许可证信息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对社会公开，方便公众对市场主体证照信息查询和验证。

**（二）简化申请资料实行“一单填报”。**坚持“优化简化、合并同类”原则，按照许可经营“一照通”申请资料清单，规范申请资料、表格样式，实行“一套材料、一表登记、并联审批”，进一步简化申请资料。

**（三）精简办事流程实行“一事联办”。**优化“证照合一”审批流程，市场主体信息“一窗受理、一次采集、一档管理、共享使用”。按照“证随照走”的原则，做到证照办理层级一致。通过信息化手段统一调度，申办受理、现场查验、证照发放实行闭环管理。

**（四）压缩办理时限实行“一次办成”。**通过优化办理流程，实现办理证照时限大幅度压缩的目标，并做到“证照同发”，进一步压缩办理时限。

**（五）统一许可证发放实行“一照涵证”。**实行“一照通”并联审批后，原则上不再发放纸质许可证，市场主体可根据需要自行打印。市场主体申请的许可经营事项经资料受理审核和现场核查后，在营业执照上统一打印自动生成的许可证书二维码，与纸质许可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同时，以“营业执照+二维码”的形式，通过“国家企业信用公示平台”向社会公示市场主体已获准的全部行政许可事项，以及相关行政许可处罚和失信信息，推动社会监督，提高企业自律意识。

三、企业登记智慧办

襄阳片区积极探索创新企业登记注册审批服务方式，率先推行“无人值守智能审批”系统，有效提升政务服务智能化水平，着力打造“宽进、快办、便民、公开”的审批服务模式，推动企业登记注册迈入“秒批”时代。

**（一）优化申报流程，实现智能化审批。**按照“网上办理、受理零窗口” “信息共享、审核过程零材料”“自动比对、审批（核）零人工”“主动送达、领证零跑腿”“全程留痕、纸质材料零提交”的“五零”标准设计规范化流程，该流程可在申请人提交申请后，自动完成审批，并即时出具审查结果，全程无人工干预。

**（二）精减申报材料，实现电子化申报。**按照“一次提交、一次审批、全程电子化”的要求，开展“一事全办”主题式服务，解决资料多头提交、多头审批、程序繁杂等问题。申请人提交登记注册申请时只需上传身份证，其它申报所需材料均由“无人值守智能审批”系统通过信息采集自动合成表单；经审查符合注册条件的，即时确认登记企业的商事主体资格与一般经营资格，即时发放电子营业执照，申请人可选择自助终端设备现场打印、登记窗口领取或EMS邮寄的方式获取营业执照。

**（三）共享申报数据，实现跨部门协同。**“无人值守智能审批”系统打通与住建、税务、公安、人社、银行等部门的数据对接，建立企业名称、经营范围等登记注册统一标准数据库，预先配置托管企业名录，建立了相应的动态调整维护机制，实现对申请人提交资料的自动匹配、自动比对、自动审核。其中，集群注册企业由住所托管企业以电子签名确认的方式出具住所使用证明文件，其他企业住所信息由系统与住建部门房产信息数据库进行自动校验。对完成登记注册的企业信息，由系统自动推送相关信息至印章刻制单位、税务部门、人社部门等单位，实现企业开办各环节“零排队”“零见面”“零等候”，企业营业执照即报、即批、即取。

**（四）风险点。**企业在注册登记中可能存在提供虚假资料、弄虚作假骗取登记情况。

**（五）保障措施。一是**出台《关于开展企业登记注册“智能审批”工作的实施意见》，指导企业登记注册“智能审批”工作有序推进。**二是**针对企业在注册登记中可能存在提供虚假资料、弄虚作假骗取登记的情况，进一步出台联合惩戒制度、黑名单制度等。

四、营业执照全程电子化线上帮办模式

武汉片区推出营业执照全程电子化线上帮办模式，解决由于系统尚不完善、信息衔接不够通畅等因素造成的营业执照办理流程不够优化、退件后需反复电子签名等问题，彻底解决“网上办”的痛点、堵点、难点。

**（一）探索流程再造，提升办事体验感。**针对广大群众反映较为普遍的被退件后需要全体人员再次电子签名的问题，武汉片区对现有的企业网上登记注册流程进行优化重塑，在全程电子化系统中增加线上帮办功能模块，企业在进行电子签名前可先上传材料由政务大厅帮办工作人员进行预审，企业根据修改建议完善材料，待申请材料齐全无误后再通知全体投资人和高管进行电子签名，从源头避免反复电子签名的问题，切实提高企业、群众“网上办”的体验感。

**（二）完善信息比对，加快实现“一次办”。**将线上帮办功能程序嵌入全程电子化登记业务系统，申请人在填写录入完企业登记信息后，系统将实时比对黑名单、失信被执行人以及各类限制登记库，排除因此类问题导致被退件的风险，同时工作人员也将对自主申报的名称进行查询，对章程、住所（经营场所）证明等材料进行预审，确认无误后申请人即可进行电子签名并提交，实现企业注册“一次办”。

**（三）实现远程帮办，精细服务再升级。**在申请人初次填报申请材料后，工作人员在线进行帮办预审并建立台账，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通过系统及时通知申请人完成电子签名后提交；材料不齐全或需要补正的，在系统中详细记录、反馈需修改补正的内容，并同步电话告知申请人。待其补正、完成电子签名并正式提交后，仍由初次经办的工作人员受理，结合系统记录的补正建议实现快速、精准、高效审核。得益于线上帮办程序，申请人在网上办理企业注册也能享受到“一对一”的优质帮办服务。

五、医疗器械“承诺即投产”

宜昌片区压缩转产医疗器械的审批和备案登记时间，通过提升事中事后监管能力，将“容缺审批”深化为一类医疗器械“承诺即投产”，既满足了疫情防控需要，又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探索了新路径。

**（一）流程再造，改串联为并联。**宜昌片区将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变更（增加医疗器械）审批和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登记两项业务，由串联逐项办理改为并联分头受理，进一步压缩时限。

**（二）材料提交，实行告知承诺。**宜昌片区针对信用记录良好的申请转产企业推行告知承诺：一次性告知企业需要补交的资料，企业作出承诺后，即完成相关审批和备案，迅速进入试生产，待疫情缓解后再补齐资料。

**（三）精准服务，全程高效监管。**宜昌片区从市场监管、卫生健康等部门抽调力量，实现“一企一专班”，进驻转产企业，全流程指导企业科学改造生产线、采购生产设备、制定质量管理规范、落实复工复产疫情管控措施等。

**（四）风险点。**以容缺为借口，人为降低资质审核标准。

  **（五）保障措施。**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对无法完成整改的企业及时撤销相关备案证。

六、“不动产+用电”过户一体化服务

宜昌片区对标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聚焦获得电力、登记财产，打通用电服务与供电部门、公安、房产交易系统间的壁垒，运用区块链技术，推出“不动产+用电”过户一体化服务，在全省率先实现用电过户与不动产过户数据共享、认证共用，一次办理、同步办结。

**（一）并联受理、零证办理。**改革前，办理用电过户业务，买卖双方须先办结不动产过户手续，到场提交身份证、不动产权证等证照，核对无误后才可受理。改革后，申请人在申请不动产过户时可勾选用电过户，实现不动产过户与用电过户同步办理。同时，取消业务办理中新户主需取得“不动产权证”的前置条件，无需提交任何证照，实行“鼠标一点、无感申请”。

**（二）数据共享、认证互认。**改革前，办理不动产、用电过户手续，不动产和供电公司两个部门各自受理资料，分别审核。改革后，国网宜昌供电公司与宜昌市政务服务平台对接，建立数据调用互信共认机制，电力部门直接使用不动产交易“受理申请、刷脸认证、合同签署”等环节数据及已验证结果，实现用电过户所需数据自动提取。

**（三）容缺过户、事后核查。**改变以往必须完成表码核对、缴清电费后才能受理用电过户业务申请的传统办理流程，对表码核对、缴清电费等推行容缺后置办理。在审核申请人提交的不动产过户资料后，无论电费是否缴清，用电过户业务均可同步办理，事后再由电力网格员上门协助办理表码核对、电费缴清等业务。

**（四）风险点。一是**因设备损坏、操作系统崩溃、数据库损坏、电源断电等原因，引起系统单点运行、业务数据丢失、系统停运、业务差错、业务中断等风险。**二是**因数据管理失误、数据访问欠安全、历史数据缺失、数据备份不可靠等原因，引起数据泄密、统计数据不正确、系统可靠性降低等风险。

**（五）保障措施。一是**建立健全运行维护管理制度。定期开展系统安全检查、运行日志分析和重要数据审计工作。编制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应急处置演习。建立主机、数据存储等重要设备的容灾方案，完善网络设备、通道的容灾措施，确保在紧急情况下，能够快速切换到容灾系统。**二是**严格管理系统账号、口令及权限，确保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加强保密教育培训，强化日常监管，降低数据泄露风险。

七、“获得用水”便利化改革

武汉片区根据《武汉市优化用水报装工作方案》和《进一步优化用水报装工作方案》，创新推出“三减三优”、容缺受理等获得用水改革举措，针对不同规模企业实际需求，实施精准服务、上门服务，持续优化获得用水营商环境。

**（一）聚焦“痛点”，推出“三减三优”系列举措。**根据《武汉市优化用水报装工作方案》，武汉片区先后推出“减环节、优服务”“减时长、优效率”“减资料、优网点”的“三减三优”获得用水服务改革新举措。同时，武汉市水务集团创新推出“容缺受理”，即根据企业承诺先行受理报装，相关申报资料、补办手续等可在验收通水前提供或办理，极大缩短了水表报装周期，解决企业获得用水燃眉之急。

**（二）精准服务，多举措保障企业用水。一是**科学配置服务网点，加强人员业务培训。2019年5月1日，15个优化营商环境“获得用水”服务网点挂牌。为满足15个网点业务展开的需要，各供水部紧急对人员展开培训，结合供水企业的特点，综合分析新形势下供水服务工作面临的新变化和新要求。**二是**调整报装流程。武汉市水务集团入驻市、区两级政务中心后，将报装后的设计、接入工程，采取前置措施，在获悉用户用水咨询后就开展设计、用水接入等工作，进一步便利企业获得用水。**三是**优化服务模式，实现上门服务、零跑腿、零费用。对于中小微企业，水务集团实行“上门服务、零跑腿、零费用”，对申请接入供水管线直径100毫米及以下的新建、扩建项目，免除供水工程建设费用，并代办相关行政审批手续。

**（三）创新管理，大力推进“智慧水务”建设**。智慧水务是指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实现大数据时代下对数据的智能分析，以更加精细、动态的方式管理水务企业生产、经营、服务等各个环节。2018年，武汉制定专项规划，提出由“传统水务”向“智慧水务”转变，开启智慧水务建设。截至目前，智慧水务建设已见雏形。武汉市水务集团“武水在线”网站、微信公众号、支付宝生活号、供水热线96510都已开通用水报装预约登记，基本构建完成“获得用水”四维服务平台。

八、不动产网上登记

襄阳片区搭建全省首个不动产登记网办大厅，实现不动产交易、税务、登记等业务线上“一网通办”，极大地提升不动产登记效率，为群众带来快速便捷的服务体验。

**（一）完善全业务网办流程，实现“一网全办”。一是**将涉及群众的预售商品房预告登记、预售商品房抵押权预告登记、购买新建商品房纳税转移登记、预抵押转持证实抵押登记、个人存量房贷款抵押登记、个人二手房交易纳税登记等6大类登记业务全部通过不动产登记网办大厅办理。**二是**严格依照《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优化完善各项网办业务流程，积极应用跨部门数据共享、大数据分析与人脸识别等高科技手段，完成申请资料的简化应用、申请人身份的审核确认、交易合同的真实性审核及申请登记内容与权属材料的一致性审核等，确保网上登记的申请主体、材料、审查等程序合法，实现不动产登记申请受理、审核登簿、收费发证等全流程线上自动审核、自助办理。群众只需一部手机即可实现全业务类型、全审核流程的“一网全办”。

**（二）搭建全区域服务网络，实现“一网通办”。**襄阳不动产网办大厅基于省、市、县三级政务网络环境搭建，实现与湖北省政务网、鄂汇办、省电子税务局，以及市大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市级电子证照管理平台、县（市）区不动产登记系统等互联互通。申请人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都可登录网办大厅网站或APP办理登记手续，利用不动产网办大厅实现异地申请，利用数据交换系统开展房查，利用在线支付系统完成缴纳税费，利用电子证照管理系统缮证发证，实现全市域不动产交易、纳税和登记“一网通办”。

**（三）统一共享跨部门数据，实现“一网联办”。**依托襄阳市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同步获取各县（市）区及相关部门采集整理的涉及不动产登记数据，建立跨部门数据共享交换机制。申请人只需填写交易、纳税和登记事项，受理系统可自动获取数据，生成购房合同，并完成“房查”，纳税系统可自主计税和在线收税，传递登记系统可自主审核登簿和发证，实现全市不动产交易和登记“一网联办”。

**（四）风险点。**申请人信息、登记成果等数据保密性、真实性，共享平台的稳定性；信息查询方面申请人身份证（曾用名）信息与原档案不一致情形导致的遗漏；家庭成员信息核查完整性，大数据验证自主审核时点现状，相关数据生产的规范性。

**（五）保障措施。**在政务服务中应用区块链技术，利用区块链的数据防篡改特性，通过建立确权、共识机制，进一步强化不动产及大数据平台中重要数据的增删改修控制能力，防范恶意篡改、伪造。建立多方参与业务过程中的共识签名存证机制，提升政务数据的管理能力，强化透明度、可信度。

九、施工许可豁免制

宜昌片区围绕“加快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最大限度取消行政审批事项”的改革试验任务，探索实行施工许可豁免，从制度层面上破解民生项目施工许可证办理难题，同时，通过强化事中事后监管，确保项目施工的正常进展和建设质量。

**（一）明确豁免事项。**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优化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的通知》（宜市住建文〔2019〕42号）明确施工许可办理及申领范围，将限额以上四大类项目纳入施工许可豁免清单范围：**一是**城市建设中一般性环境综合整治内容，包括老旧小区改造、房屋立面出新、屋顶改造、既有建筑楼体外墙保温工程、街巷整治、杆线下地、加装电梯、菜市场改造；**二是**绿化升级、城市景观摆花、公交站点建设工程；**三是**灯光亮化、道路桥梁、城市照明、弱电线路等设施日常管养维修工程等；**四是**个人住宅装饰装修工程。

**（二）引导企业落实管控职责。**引导企业增强安全意识，提高自我管控能力，强化施工单位资质管理，由项目业主自主聘请具备资质单位参与施工，业主与施工单位共同负责工程项目质量、安全风险管控。

**（三）强化动态监管。**将豁免事项工程纳入小散工程管控范围，应用小散工程和零星作业管理平台，建立管理台帐，做到实时监控。通过“双随机、一公开”机制，对工程质量、项目安全进行监管。对失信企业，列为全市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再列入施工许可豁免管理。

**（四）风险点。**为享受施工许可豁免，将工程“化整为零”。

**（五）保障措施。**强化日常监管，对失信企业及时降低其建筑资质等级，并列入全市失信联合惩戒名录。

十、出口航空煤油合格评定新模式

武汉海关在保留原“抽样+检验”合格评定模式的基础上，探索实施出口航空煤油“风险评估+品质认可+周期验证”的合格评定新模式：在风险评估的基础上，对企业出口的航空煤油，认可企业自有的符合条件的实验室出具的检测报告，后续实施周期符合性验证。

**（一）风险点。**存在企业信用风险，以及由于自有实验室不具备相关检测资质、检测能力从而造成检测结果与实际品质不符的风险。

**（二）保障措施。一是**全面开展风险评估，试点企业应为高级认证企业，上年度出口航空煤油检测全部合格，无违法违规记录，具有较好的质量保证能力，通过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二是**实验室为企业自有，具备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定的航空煤油检测能力并取得相关资质。**三是**每季度开展不少于1次的抽检，抽检不合格立即召回并恢复原“抽样+检验”合格评定模式。**四是**仅针对出口航空煤油的品质检验采取新的合格评定模式，涉及危化品运输安全的装运情况仍按原要求在发运时逐批监督查验。

十一、“简案快办”为知识产权保护提速

襄阳片区积极探索知识产权案件“简案快办”机制，对简案开展电子送达、庭前会议、争点式庭审、要素式判决和当庭宣判，大幅提高简案审判效率，减轻当事人诉讼负担。

**（一）利用电子送达，破解送达难题。**传统法律文书送达模式需逐案到达当事人经营场所送达，不仅耗时耗力，效率低下，而且经常发生因当事人经营场所变动无法送达的情况。针对知识产权案件送达难题，襄阳片区积极运用信息化手段缓解事务性工作压力，利用电子送达平台提升送达效率，目前已开通了法院收转发E平台、邮件、短信等电子送达方式，支持可送达的文书种类包括起诉书副本、受理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等，实现70%以上的案件文书“一键送达”。

**（二）强化庭前会议，实现繁简分流。**由案件承办法官或受法官委派的法官助理主持召开知识产权案件庭前会议，听取双方当事人诉辩意见，梳理证据，实现案件繁简分流的识别和筛选。对简案积极组织证据交换、商标或作品比对，形成案件审理要素确认表，固定侵权事实，明确案件争点，在此基础上开展庭前调解，促成双方当事人达成调解协议，提升简案处理效率。

**（三）优化庭审程序，提升审判效率。**通过庭前会议完成案件繁简分流后，对于庭前未达成调解协议的简案，一方面围绕庭前会议明确的争议焦点直接开展法庭调查和法庭辩论；另一方面对多件系列案件进行合并庭审，节约司法资源和当事人诉讼时间成本。

**（四）强化当庭宣判，推广要素式判决。**针对调解不成的案件，加强依法裁判，避免久调不决。**一是**提升简案当庭宣判效率。**二是**统一判决书制作要素，精简规范文书格式与内容，实现判决书的标准化与流程化，让法院裁判简洁、清晰、准确。**三是**集中力量办理疑难复杂案件，实现“细、准、好”的办案目标。通过快速当庭宣判，提高赔偿额度，对恶意侵权者大胆适用惩罚性赔偿制度，强化知识产权司法保护裁判立场，提升侵权成本。

十二、“一事联办”主题式办事服务

武汉片区、襄阳片区将企业群众视角的“一件事”办理流程进行革命性再造，推出“一事联办”套餐式服务，打造“一窗收件、联合现勘、一标审批、同步发证”的服务模式，切实破解“办事难、办事慢、多方跑、来回跑”等突出问题。

**（一）再造流程，精简材料。**按照省政府优化营商环境“30条”部署，大力推广“一事联办”模式，针对开餐馆、开药店、开书店等与民生紧密相关的高频审批事项，站在企业群众视角，认真梳理办事全流程，同时将自贸试验区正在开展的“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试点中精简材料、压缩时限、优化流程等多项举措融入到“一事联办”改革中。对原需分头提交的申请材料，整合去重，明确共性条件和个性条件。优化原需多部门、多次跑的办事流程，确保企业最多跑一次即可办结“一件事”。比如，通过“一件事”审批，开办非学历文化教育培训机构(民办)，办事环节从4个减少到1个，承诺时限从80个工作日压缩至30个工作日；开办火锅店，审批时限压缩82%，申报材料压缩46%。目前武汉片区已推出“我要开药店”“我要开书店”“我要开电影院”“我要开游泳馆”“我要开培训学校”等13个主题式服务，襄阳片区推出7个主题式服务，后续将陆续推出更多主题式服务。

**（二）一窗咨询，内外协同。**为确保“一事联办”改革成果落地，武汉片区已设置3个“一事联办”综合窗口，襄阳片区在政务服务大厅设置“一件事”综合服务窗口，集中受理企业群众的主题式咨询和办件需求，办事人只需在一个窗口即可完成相关证照的办理，彻底解决了“挤牙膏”式多头咨询的困境。为扎实做到“一件事、一次办”，武汉片区建立收件人员和审批人员联动机制，企业需求快速反馈、审批要求及时传达，同时“一件事”所涉及证照的审批由同一工作人员完成，有效避免了因审批人员分办导致审批标准不一、企业多跑路的问题。

**（三）按需定制，靶向服务。**武汉片区“一事联办”改革并非统一收件、一并发证的“一刀切”，而是在实际工作中，根据企业群众不同需求进行模块化和精细化调控，定制了不同情况的套餐类型。以“我要开药店”为例，进一步细分为“1+1”（营业执照+筹建）和“1+1+N”（营业执照+筹建+药品经营许可证+医疗器械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模块；将涉及食品经营许可证的套餐进一步拆分为“餐馆”“食堂”“便利店”“小卖部”等类型，满足企业经营发展各个阶段的差异化需求，便于企业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选择相应套餐，使审批更具针对性和可预见性。

十三、药品零售企业网上延续换证新模式

武汉片区对申请换发药品经营许可证的药品零售企业，采取“在线无接触辅助审查+视频核查”审查模式，切实解决疫情期间辖区药品零售企业换证难题，保障疫情防控与助力企业复工复产“两不误”。

**（一）利用微信小程序进行辅助审查。**武汉片区市场监管局依据《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湖北省食品药品监督检查工作指南（试行）》等相关法规和规定，明确辅助审查办事指南，并制作“疫情期间零售药品企业换证无接触辅助审查”微信填报记录表。需要申请换发药品经营许可证的药品经营企业按照辅助审查要求，通过微信扫码的方式上传零售药店基本信息、证照管理、人员管理、购进验收、储存养护、销售管理、计算机系统、不良反应不良事件监测等八类经营质量管理记录，通过小程序进行上报。武汉片区市场监管局收到药店上传资料后，在后台对质量管理电子资料进行审核。填报内容不符合要求，联系药店重新填报；填报内容符合要求，联系药店明确视频核查时间。

**（二）基于风险等级开展换证检查。**武汉片区市场监管局收到药店上传资料后，在后台对质量管理电子资料进行审核。结合企业申报材料、日常监督检查、违法违规记录以及辅助审查等情况对换证药店进行风险评级，分为高风险、中风险、低风险三类。针对高风险药店（如企业申报材料异常、有违法违规记录、严重缺陷项较多等），依据辅助审查情况发起换证现场检查；针对中风险药店，按照“在线无接触辅助审查+视频核查”方式开展换证检查；针对低风险药店（无违法违规记录，且缺陷项较少或没有），依据辅助审查的情况直接予以换证（包括整改合格后换证）。

**（三）通过视频核查实际经营情况。**根据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现场检查指导原则，以及辅助检查的情况，针对适用于“在线无接触辅助审查+视频核查”方式换证的药店，武汉片区市场监管局联系药店明确视频核查时间并在约定时间对药店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实施情况进行视频检查，视频检查内容会根据现场情况进行机动调节，包括但不限于药店工作人员的执业情况、经营许可证、店容店貌等。检查员对核查结果进行即时反馈，符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和换发要求（或经整改后符合换发要求）的，予以换证；经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的，不予换证。

**（四）加强风险防范确保资料真实有效。一是**为防止虚假资料填报，检查人员利用小程序里面的添加水印照片，记录上传人的身份、地址等信息，保证照片为实时拍摄上传，确保上传资料的真实性；另外对企业上传的存疑的资料，在视频核查中进行有针对性的核实。**二是**坚持许可检查与日常监管相结合，在日常检查中对辖区药店进行100%全覆盖监管，确保药店经营持续合法合规。

十四、“一站式”网上诉讼服务

武汉片区不断提高司法效能，全面升级诉讼服务，持续推进司法领域信息化深度应用。东湖高新区法院顺应电子诉讼趋势，推出诉讼执行全流程网上办理模式，通过互联网手段，满足市场主体“足不出户”打官司的需求。

**（一）推行网上立案、跨域立案。**当事人通过网上立案入口上传立案所需材料，经审查符合立案条件的，直接立案并将当事人上传的电子材料引入审判系统，同时短信通知当事人立案成功。不符合立案条件的，告知欠缺材料内容。贯彻全国法院“一盘棋”理念，对不属于本院管辖范围的立案申请，通过互联网推送至有管辖权的法院，实现立案通道畅通全国。

**（二）实现网上庭审，庭审直播。** 疫情期间，为满足群众在封控状态下的诉讼需求，东湖高新区法院大规模运用互联网庭审手段。法官通过“天宇云审”系统（该系统为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统一引进的第三方互联网庭审APP，专门针对庭审进行了功能设置，如在线签名、庭审笔录、身份核对等）实现对当事人身份核对，庭审调查、调解，用互联网将身各一方的当事人汇聚网络法庭，实现“云审”。积极推动庭审直播，将庭审现场通过互联网向公众公开，实现普法与司法公开同步。

**（三）实现网上查控，网上执行。**依托最高人民法院的“点对点”系统，东湖高新法院将执行与互联网相连，法官足不出户便知被执行人财产，并实现网上冻结扣划。东湖高新法院开拓案款返还思路，将“云”执行的理念贯穿到执行始终，疫情期间为服务企业复工复产，探索案款“云发放”模式。截至目前，东湖高新法院累计通过“线上”发放执行款1250余万元。

**（四）实现司法辅助事务网上办理。**推动审判融合，将送达、诉前调解、交费、阅卷、法规查询等辅助事务融入“中国移动微法院”微信小程序。当事人通过微信小程序身份验证后，司法辅助人员即可使用小程序将文书传送给当事人，也可以通过小程序实现调解。

**（五）风险点。**此项改革主要是信息化深度应用的尝试，可能存在信息技术带来的技术风险。

**（六）保障措施。**通过加强技术安全建设，其风险可有效规避。

十五、无人车管所

武汉片区推出全省首个实现自助体检功能的“24小时无人车管所”，打破公安政务服务的时间限制、拓展服务空间，实现证照随时办理、当场领取。

**（一）设立“24小时无人车管所”。**办事人在“无人车管所”可自助办理驾驶证遗失补证、期满换证、转入换证、超龄降级、自愿降级、联系方式变更和车辆行驶证遗失补证、申请机动车临时号牌、申请免检合格标志、联系方式变更、机动车自助选号、新车查验、登记注册业务，形成“自助云终端选择办理业务→确认身份→手机快捷支付→自助拍摄证件照→自助制证机取证→完成制证”等办事流程。

**（二）设置自助体检机。**将原来驾驶员需要在医院开展的体检项目，如视力、听力、身高等测量项目在“无人车管所”一次性完成。驾驶员进入自助体检机透明的照相室，可根据提示完成证件照拍摄、视力听力测试等相关检查，检查结果直接生成电子报告单，上传至智慧车管系统。驾驶员可直接使用大厅内的“车驾管自助服务机”办理期满换证，领取新驾驶证。

**（三）常态化优服务。**疫情前，“无人车管所”采取24小时服务模式，建筑面积45平方米，可同时容纳20人办理业务。自助设备上的值班热线可提供咨询、远程指导服务。疫情期间，为避免大规模人员集聚，“无人车管所”实行取号制，一次只允许一人进大厅办理业务；自助体检区配备免洗手凝胶、一次性手套等消杀和防护用品。在保障办事人员安全的前提下，做到常态化疫情防控与提供便捷、贴心服务有机结合。

十六、工业用地土地出让“书证同发”

宜昌片区积极推进部门联动、信息共享、流程优化，将权籍调查、地灾评估等工作在供地前完成，以坐标点定界取代邻宗地现场指界，实现以出让方式取得土地的，在签订交地确认书时即可领取不动产权证。

**（一）权籍调查与出让条件核定同步。**改革前，企业只有在签订土地出让合同、交地结束后才能向测绘部门申请权籍调查。改革后，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在核定出让土地规划条件时，协调测绘单位启动权籍调查并出具权属工作图和出让工作图。挂牌成交后，不动产登记机构即将权籍调查成果审查入库。

**（二）坐标定界取代现场指界。**改革前，在土地出让时，邻宗地业主需到场进行指界。改革后，直接采用坐标点定界取代邻宗地现场指界，取消“四邻”签字环节，同时将成本函、安置补偿到位证明纳入供地资料存档。

**（三）创新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改革前，用地单位取得土地须在评估完成后才能开工建设。改革后，用地单位直接运用宜昌片区区域综合评估成果，取得本宗地的地质灾害危险性等评估说明书，无需重新组织相关评估，实现“拿地就用”。

**（四）风险点。**因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首次登记涉及自然资源和规划、税务、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多个部门，可能会出现部门信息交流不畅的情况。

**（五）保障措施。**制定详细操作规程，加强人员业务培训，建立部门间信息实时共享机制。

十七、快件作业无纸化

武汉海关改革现有快件监管模式，依托信息化系统，实现快件申报电子化、审核智能化、查验无纸化。

**（一）申报电子化。**通过企业ERP系统与“寄递辅助系统”间电子数据交换，包含个人身份证电子信息等相关数据的交换，企业将随附单证扫描成电子件，通过“寄递辅助系统”上传附件，包括分运单、身份证复印件、发票及相关单证。企业将公安部门或其授权的第三方验核机构的个人验核结果通过“寄递辅助系统”上传。

 **（二）审核智能化。**“寄递辅助系统”同步显示对应报关单的随附单证信息，并对单证自动进行规范性审核，电子比对，便于工作人员在“海关新快件系统”进行快速审单。“寄递辅助系统”后台对个人身份验核信息与报关单申报的身份信息进行比对，对无验核信息或验核结果不一致的，通过分拣线判别至查验区。

 **（三）查验无纸化。**对分拣至查验区的包裹，在智能查验台，通过单兵设备扫描包裹面单条码，调出包裹机检图像，读取报关单数据和随附单证，将数字化面单信息、个人身份证信息和历史机检同屏比对信息同时展现给查验关员，与包裹上所贴实际面单核对，并进行实货查验操作。查验人员通过智能查验台和单兵设备，对快件面单和包裹实际情况拍照留存，传送图片数据至海关系统保存，做到可留痕、可追溯。

十八、保税物流货物触发申报新模式

在武汉海关的支持和指导下，武汉片区率先试点综保区保税物流货物触发申报新模式，即生成的单证数据按照预定的顺序进入待申报队列，系统依次自动申报区内进口核注清单、区外出口核注清单（按需）、出口报关单、入区核放单、区外进口核注清单（按需）、进口报关单、区内出口核注清单、出区核放单，前续单证审结后发送回执，自动触发后续环节申报。

**（一）明确适用业务模式。**武汉片区会同武汉海关研究确定了十二种业务模式，实际实施将以业务适用性逐步推进。系统获取回执后自动显示最新业务进度状态，企业可以在业务进度查询中查看所有单证流，方便直观。

**（二）制定业务流程。**根据十二种业务模式具体操作情况，有针对性地进行开发设计，逐项制定业务流程，一目了然，方便企业申报。其他业务模式虽然单证不同，但单证传输流基本类似。

**（三）实现一次录入和触发申报。**一次录入是指企业可通过“即进即出申报”相关功能模块，一次性录入包括商品名称、数量、价格等在内的大部分数据，企业仅需录入少量表头数据，系统即可同时根据业务类别自动生成报关单、核放单、核注清单等6-8份单证数据。